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河南工业大学

项目名称：河南工业大学基于数字人技术的智慧课程
制作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522

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特别提示

1 供应商初次登记注册

1.1 注册用户名及密码

供应商首先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

1.2 登记基本信息

点击中心网站首页的【市场主体登录】按钮，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系统”，录入基本信息并扫描上传相关证件。

1.3 数字证书(CA)办理:详情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关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

2 响应文件制作

2.1 供应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2 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http://hnsaggzyjy.henan.gov.cn/>）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磋商文件（.hntf 格式）。

2.3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hntf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网站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2.5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封面”、“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签章（包括企业签章和个人签章）；左侧栏目“投标正文”中的内容：响应文件商务部分格式、响应文件技术部分格式按格式要求签章（包括企业签章、个人签章），并将所有扫描内容（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财务报告、纳税凭证等）签章（企业签章）。

2.6 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7 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8 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

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 (*.hntf 格式) 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 澄清与变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项目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磋商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8
第三章 评审标准	21
第四章 合同文本	25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30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5
第七章 附件	68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工业大学基于数字人技术的智慧课程制作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hnsggzyjy.hen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03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522
2. 项目名称：河南工业大学基于数字人技术的智慧课程制作服务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706250.00 元，最高限价：170625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2)20250871-1	河南工业大学基于数字人技术的智慧课程制作服务项目	1706250.00	170625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河南工业大学基于数字人技术的智慧课程制作服务（详细参数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5.2 服务期：365 日历天；

5.3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相关验收规范标准。

6. 合同履行期限：按合同执行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供应商，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2.“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3.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06月21日至2025年06月2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

3. 方式:市场主体需要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凭CA密钥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并在规定时间内按网上提示下载磋商文件,获取磋商文件后,供应商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最新版本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5年07月03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年07月03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五)-4,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磋商公告期限

本次磋商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工业大学招标采购信息网》《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网》上发布。磋商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大厅的网址(<http://hnsaggzyjy.henan.gov.cn/>),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确定的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

7.2 本项目执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绿色发展，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7.3 代理服务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以转账或现金的方式一次性足额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八、凡对本次磋商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工业大学

地址：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莲花街 100 号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方式：0371-6775890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如意西路 93 号 10 层

联系人：刘成刚

联系方式：0371-605690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朱莉莉

联系方式：0371-6056909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与前后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河南工业大学基于数字人技术的智慧课程制作服务项目
2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522
3	<p>采购人名称：河南工业大学</p> <p>地址：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莲花街 100 号</p> <p>联系人：王老师</p> <p>联系方式：0371-67758908</p>
4	<p>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p> <p>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如意西路 93 号 10 层</p> <p>联系人：刘老师、朱老师</p> <p>联系电话：0371-60569088、60569090</p>
5	<p>★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供应商，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供应商任职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8.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1.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重

	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2.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3.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p>★资格证明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营业执照（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 2024 年 10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纳税和社保证明）。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参考响应文件格式）。 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7. 信用查询截图。
7	<p>磋商报价：在规定合同期间发生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有关费用。</p> <p>相关费用（由成交人承担的费用）包括：运保费、伴随服务费和采购代理服务等。无论磋商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项目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p>
8	<p>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p> <p>（1）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规定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收费以成交金额为计费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p> <p>（2）招标代理服务费币种与签订合同的币种相同或采购代理机构同意的币种。</p> <p>（3）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转账或现金</p> <p>（4）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将招标代理服务费交至下面账号：</p> <p>开户名称：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国银行郑州汇城支行</p> <p>账户：254601819870</p> <p>电汇备注：“豫财磋商采购-2025-522 采购代理服务费”。</p>
9	<p>其他证明文件：</p> <p>★1. 磋商代表身份证明（法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p>

	<p>★2. 供应商应提交磋商承诺函。</p> <p>3. 售后服务方案。</p> <p>4. 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响应文件格式。</p> <p>5. 采购项目有其它要求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其符合其它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p>
10	<p>★服务期：365 日历天</p> <p>★服务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p> <p>★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相关验收规范标准。</p>
11	★磋商有效期：从开标之日起 60 日历日
12	响应文件递交：供应商需要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上传。
13	<p>开标时间：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开标时间。</p> <p>开标地点：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开标地点。</p>
14	服务要求：供应商需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方案。
15	★付款方式：服务完成并经由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100%。
16	<p>履约保证金：</p> <p>中标人需向河南工业大学提交履约保证金。项目验收完毕后，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p> <p>履约保证金的形式：转账</p> <p>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价的 5%</p> <p>户名：河南工业大学</p> <p>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郑州中原支行（简称：农行中原支行）</p> <p>账号：16051101040007977</p> <p>联行行号：10349100511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识别号）：12410000415806196P</p>
17	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均为： 其他未列明行业
18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豫财购（2022）5 号文件的规定，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见

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应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在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出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 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

5.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其中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财库〔2019〕18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供应商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否则视为主动放弃被优先采购的权利。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在同等条件下属于优先采购范围（优先采购指当出现排名并列情况时，优先采购投标报价低的，投标报价也相同的优先采购技术标得分高的，技术标得分还相同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合计金额占自身投标报价比例大的，当比例也相同时，由采购人抽签决定优先顺序）。

6. 同等条件优先采购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产品。

7.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凡有进入国家强制认证（CCC认证）产品目录中的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通过CCC认证，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8. 根据《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

	<p>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文件要求，各潜在供应商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投标货物中，如有涉及到安全操作系统产品、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产品、安全审计产品、安全数据库系统产品、反垃圾邮件产品、防火墙产品、入侵检测系统产品、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产品、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网站恢复产品、智能卡 cos 产品时，则所投涉及到上述货物的产品必须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p>
19	<p>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资格性条款和符合性条款前已加“★”号，加“★”条款属于必须满足项，否则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p>

一. 供应商须知

1. 适用范围

1.1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以下简称磋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述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河南工业大学。

2.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3 成交供应商：接到并接受成交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3. 磋商费用

3.1 无论磋商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本次采购的服务要求、磋商程序和合同条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章 评审标准

第四章 合同文本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七章 附件

4.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其磋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4.3 照抄或复印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及商务要求的、手写的响应文件将导致废标。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5.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所提交的材料应包含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质疑内容和质疑依据并加盖单位公章）及电子邮件，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否则，将视为对本磋商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

5.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5.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第一时间进行回复，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6.1 在磋商截止时间 5 天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距磋商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6.2 采购人一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即刻发生效力，采购人有关的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现实的或潜在的竞（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而无论是否已经实际收到该澄清和修改文件。同时，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6.3 修改（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与修改（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修改（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

三. 响应文件的编写

7. 磋商语言

7.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8.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8.1 除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9. 响应文件的组成

9.1 供应商应该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

9.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顺序编制响应文件资料目录。

10. 证明供应商资格及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0.1 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0.2 供应商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11. 磋商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表

11.1 采购人需求的有关技术服务等。

11.2 有关费用处理：

竞争性磋商报价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在规定合同期间发生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有关费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执行合同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供应商报价中应包含采购代理服务费等。

12. 响应文件货币

12.1 响应文件中的报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3. 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13.1 磋商总报价：包括买方服务需求所涉及的所有费用。

13.2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的证明文件。

13.3 供应商有能力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保养、修理、供应备件和培训等其它技术服务的义务的证明文件。

13.4 供应商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业绩要求的证明文件。

14. 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及响应方案

14.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响应或偏离标记，并说明原因。

14.2 详细阐述响应方案主要组成部分、功能设计、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重点和难点问题的认识和解决方案；新技术新工艺的运用；人员投入和设备保障；其他优惠服务承诺。

14.3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5. 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 15.1 供应商的服务承诺要按不低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 15.2 提供供应商有关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售后服务机构的分布情况、售后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售后服务的反应能力。

16. 参加竞争性磋商函

- 16.1 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磋商函。

17. 磋商承诺

- 17.1 供应商应提交的磋商承诺函。

18. 磋商有效期

- 18.1 响应文件应自规定的开标之日起 60 天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 18.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19.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 19.1 响应文件的磋商函由供应商正式授权的代表按规定签字或盖章，授权代表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则必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响应文件中。
- 19.2 电报、电传和传真响应文件一律不接受。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20. 磋商截止期

- 20.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响应文件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载明的方式递交。
- 20.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6 条规定，通过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磋商截止期限。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21. 迟交的响应文件

- 2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第 21 条规定的磋商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22.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2.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 22.2 在磋商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 22.3 从磋商截止期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载明的磋商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

商，否则该供应商将被视为非诚信单位并列入黑名单。

五. 磋商与评审

23. 磋商仪式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开标时所有供应商应在开标时间参加远程开标、解密、答疑、二次报价。开标时，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响应文件远程解密；解密时间截止，若有供应商因交易中心系统技术原因未解密成功，可延长一次解密时间；若延长解密时间截止，供应商还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放弃磋商。

23.2 磋商仪式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4. 评审程序

24.1 磋商仪式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进行初步审查（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初步审查未通过的响应无效。

24.2 磋商小组将按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或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 14 条规定自行选定。

24.3 磋商小组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24.4 磋商小组工作原则：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竞争性磋商文件有不规范、不一致、不准确的地方应要求采购人或代理公司做出书面解释或澄清，不得擅自修改、释义、延伸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法和评审标准；竞争性磋商文件未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5. 响应文件的初审

25.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响应程度和响应文件一致性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 响应文件的澄清

- 26.1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将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26.2 供应商未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响应文件，或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响应文件有保留，可能产生影响对其他供应商不公平公正；或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或其他严重偏离，限制采购人权利无法接受的响应文件将可能被拒绝。
- 26.3 被拒绝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进入磋商程序。

27. 磋商程序

- 27.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的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 (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人认定不得改动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 (2)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必须经采购人签字同意。
 - (3) 竞争性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由采购人确定最终解决方案和服务标准作为评审依据。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方案选型、服务标准要求。不得对不同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信息，实行歧视性差别性待遇。

28. 最后报价

- 28.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报价由磋商小组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发起，不另行通知，如供应商在系统规定时间未提交最后报价而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自行承担。
- 28.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28.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28.4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

29. 综合评分

29.1 采购人取得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29.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9.3 磋商小组根据评分细则综合评审后，按综合总得分由高至低顺序排出各有效磋商供应商的名次，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综合总得分相同的，按最后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总得分且最后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服务优劣顺序排列。出具评审报告。

30. 响应无效和终止磋商活动条款

30.1 下列条款必须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否则响应无效

(1) 签署、盖章：响应文件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按要求提交磋商承诺函。

(3) 磋商有效期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

(4) 供应商的报价没有超过采购预算和最高限价。

(5) 响应文件中对同一包提供唯一报价。

(6) 响应文件没有附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7) 磋商报价合理（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8) 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9) 响应文件没有出现雷同情形（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均视为雷同情形）。

30.2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条款

(1)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 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31. 确定成交、询问及质疑

31.1 确定成交供应商

(1)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 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公告成交结果。

31.2 询问及质疑

询问及质疑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处理。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由法人或其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采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质疑。质疑时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和复印件、质疑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质疑材料。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人捏造事实或是提供虚假质疑材料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被质疑人应当驳回质疑，并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核实后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未按要求提出质疑的不予受理。

六. 授予合同

32. 合同签订合同

32.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的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合同。

32.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的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2.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重新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2.4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竞争性磋商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32.5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3. 货物的追加、减少和添购

- 33.1 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结束后，采购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可以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时的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
- 33.2 项目结束后，采购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进行适当的添购时，由于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货物配套的要求，经相关部门批准，可以继续从成交人处按照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进行添购但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的 5%，且所牵涉的货物的价格水平不得超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水平且低于当时的社会平均价。货物的添购，应在本次政府采购合同的基础上，另行签订货物的添购合同。

第三章 评审标准

一、资格性审查

开标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资格性审查未通过的磋商无效，不得进入评审环节；资格性审查通过的响应文件将由磋商小组进行磋商。

二、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在本次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 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符合性评审中，响应文件应符合下列条款，否则按响应无效处理：

- (1) 签署、盖章：响应文件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按要求提交磋商承诺函。
- (3) 磋商有效期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
- (4) 供应商的报价没有超过采购预算和最高限价。
- (5) 响应文件中对同一包提供唯一报价。
- (6) 响应文件没有附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7) 磋商报价合理（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 (8) 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9) 响应文件没有出现雷同情形（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均视为雷同情形）。

三、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的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竞争性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实质性变动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然后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四、最后报价：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没有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该供应商放弃磋商。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后报价超过上一轮报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五、详细评审

采用综合评分法，充分考虑供应商技术服务和商务服务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供应商的实力等综合因素的方法进行评标。

供应商应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否则，一经查出将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处理，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响应文件中应附所提供的证件的扫描件（扫描件与原件一致）。响应文件中未按要求提交相应扫描件的，磋商小组将对此项不予评审打分。

磋商小组根据评分细则综合评审后，按综合总得分由高至低顺序排出各有效磋商供应商的名次，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综合总得分相同的，按最后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总得分且最后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服务优劣顺序排列。

供应商综合总得分 = 经济标得分 + 技术标得分 + 综合标得分

供应商综合总得分按四舍五入法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报价参与价格打分，但不作为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最后报价为准。

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采用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供应商的说明或者澄清应当采用相应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确认，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委最终得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出具评审报告。

六、评分细则

评分项	评分内容	得分	评分细则
经济标 (15分)	报价得分	15分	<p>1、有效报价 有效报价是指未被认定为无效响应并通过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进入磋商程序的供应商重新提交的最终磋商总报价。</p> <p>2、综合评审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p> <p>3、磋商基准值=有效报价的最低报价。</p> <p>4、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5分</p> <p>5、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包括初始报价和最终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审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以上评分计算最终保留两位小数】</p>
技术标 (55分)	需求理解与总体方案	10分	<p>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要求，结合项目现状，分析重点难点，准确理解采购人需求，在此基础上，提出结构完整且合理的项目总体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架构、技术路线、应用规划等。</p> <p>(1) 需求理解准确，总体方案思路清晰、科学合理、服务架构完整、符合项目实际需求、针对性强的，得10分；</p> <p>(2) 需求理解较为准确、总体服务架构思路相对清晰、内容比较全面的，得6分；</p> <p>(3) 需求理解及服务架构整体质量一般的，得2分；</p> <p>(4) 其他或未详细说明的不得分。</p>
	技术要求响应	40分	<p>根据响应文件和相关证明材料对磋商文件的响应情况，对照判断所投设备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采购内容及要求每有一项非*号不满足的扣1分，每有一项*号不满足的扣2分；扣完为止。</p>
	保障措施	5分	<p>(1) 对拍摄及后期制作工作质量保证措施、时间进度管理措施、组织保障措施有详细说明、合理、科学完善的得5分；</p> <p>(2) 对拍摄及后期制作工作质量保证措施、时间进度管理措施、组织保障措施描述基本合理的得3分；</p> <p>(3) 对拍摄及后期制作工作质量保证措施、时间进度管理措施、组织保障措施描述过于简单的得1分；</p> <p>(4) 缺项不得分。</p>
综合标 (30分)	供应商合同业绩	6分	<p>供应商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已完工的同类业绩完整扫描件。业绩完整扫描件应包含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每提供一份完全符合要求的合同业绩得2分，最高得6分。</p>

	服务团队	8分	<p>提供本项目的拟派人员方案，根据团队人员配备及岗位职责情况进行综合评分：</p> <p>(1) 人员配备齐全，岗位职责明确，有专门的课程顾问，有专门的摄像师、摄像助理、灯光师、动画制作师、视频工程师和剪辑工程师等，根据课程录制时长和数量，安排一定数量的固定工作人员，得8分；</p> <p>(2) 人员配备较齐全，岗位职责基本明确，得5分；</p> <p>(3) 人员配备不齐全，岗位职责不清得3分；</p> <p>(4) 缺项不得分。</p>
	培训方案	5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培训方式、培训人员数量、培训内容、培训质量保证措施等方面，进行评审打分：</p> <p>(1) 技术培训方案内容编制科学合理、全面完善，完全体现上述内容，有针对本项目采购标的实际情况具体可行的措施，契合或者优于本项目技术培训需求，得5分；</p> <p>(2) 技术培训方案内容编制齐全，但均为通用性说明，与本项目技术培训需求契合度一般，得3分；</p> <p>(3) 技术培训方案内容编制有缺失或不合理，需要进一步改进和完善，得1分。</p> <p>(4) 未提供技术培训方案的，本项不得分。</p>
	售后服务	6分	<p>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含售后人员组成、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售后单位名称、地点。</p> <p>(1) 售后服务方案有针对性，服务内容详尽，形式、人员、维修时间、响应时间等服务保障措施适用本项目特性，切实可行的，得6分；</p> <p>(2) 售后服务方案有针对性，服务内容完整，服务内容详尽，形式、人员、维修时间、响应时间等服务保障措施一般，得4分；</p> <p>(3) 售后服务方案有针对性，服务内容较差、服务保障工作较差，整体方案较差，得2分；</p> <p>(4) 缺项或者服务内容缺失、不全，服务保障工作缺失不全，不适用本项目，得0分。</p>
	更新服务	3分	<p>课程制作交付后三年内，供应商承诺可免费为制作课程提供交付视频总时长不低于10%的修改，得3分；否则不得分。（供应商须出具加盖公章的售后服务承诺函。）</p>
	知识产权及版权保护	2分	<p>承诺作品所用台本、文案、音乐、音效、形象等不涉及知识产权及版权纠纷。承诺为本课程专门创作、制作得2分，否则不得分。（供应商须出具加盖公章的承诺函）</p>

第四章 合同文本

_____ 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采购编号）

签署地点：河南工业大学

甲方（委托方）：河南工业大学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乙方（受托方）：_____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4. 协调组织乙方服务项目的交接工作，审核并备案乙方的经营资质以及关键岗位人员资质。

5. 对乙方在服务项目管理过程中所发生的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

6. 根据考核结果，甲方按时支付乙方服务费。

7. 因乙方服务职责履行不力等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七、乙方责任义务

1. 乙方须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劳动用工的政策规定，依法经营并按规定缴纳费用。承担服务期间工作人员的工资、社保等所有费用以及意外伤亡等产生的所有费用；乙方与其工作人员之间发生的劳动争议，由乙方承担完全责任。

2. 乙方须按时足额支付服务期间工作人员工资，杜绝出现堵门、闹事、上访等事件发生或者可能发生的情况。

3. 维护甲方提供的一切设施、设备，不得私自占用或转借他人，不得改变原有用途。节约水、电等资源。如因乙方原因造成设施损坏或资源浪费等状况，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4. 按照甲方要求_____（时间）办理完成交接手续，根据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履行合同。

5. 为保障甲方正常的教学、办公、生活秩序，其工作人员行为应文明礼貌，不得发生与师生争吵等不文明的事件。

6. 负责做好服务区域的安全防范工作，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报告。

7. 应自觉接受行政执法部门的监督检查。

8.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亲自完成本合同项目服务工作，不得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擅自转委托或转包给第三方。

9. 项目服务期后，向甲方提供相关必要的指导。

九、合同的履行、变更和解除

1. 合同签订后即具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须认真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合同。

2.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确需变更，须经双方书面认可后方可变更。

3. 发生以下情况，甲方通知乙方未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乙方拒绝接受甲方管理的；

（2）未能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

（3）月考核服务满意度低于_____%的；

（4）因乙方原因给甲方造成信誉和经济等方面重大损失的；

(5) 擅自将本合同中所规定的权利、义务转让或转包的。

十、违约责任

1. 除如因战争，严重水灾、台风、地震等自然灾害，政府政策的重大变动等政府行为和其他甲乙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外，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

2. 未按照合同要求办理交接手续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除违约金_____元。

3. 乙方未履行合同规定责任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除违约金_____元/次。

4. 乙方的服务达不到服务标准且不能及时整改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除违约金元/次。

5. 由乙方原因造成师生员工有效投诉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除违约金___元/次。

6. 在甲方管理部门的质量检查中，乙方存在服务质量不合格问题，视严重程度扣除违约金____元/次。

7. 若因乙方原因不按时足额支付其工作人员工资，造成堵门、闹事、上访等事件发生或者可能发生的，乙方将支付给甲方违约金_____元/次，若因乙方原因给甲方和社会造成不良影响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8. 当违约金超过履约保证金时，超过部分甲方有权从合同总价款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用于补偿违约金不足的部分。

9. 在合同履行期内，若乙方出现违约行为，将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被扣除后余额不足的，乙方须在3天内补足。

十一、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

2、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署地点的人民法院诉讼。

3、甲乙双方以签订合同时各自法人登记注册地为有效的送达地址，如发生诉讼，该地址作为全部诉讼程序和执行程序的送达地址，具有发生在人民法院签署送达地址确认书的法律效力。如变更送达地址，需书面告知对方。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

2. 本合同生效之后，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除了承担违约金外，还要承担守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

鉴定费、交通食宿费等。

3. 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下无正文)

甲方：河南工业大学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署地址：

签署地址：

签署时间：

签署时间：

电话：

电话：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序号	服务名称	技术参数与要求
1	数字人形象定制服务	<p>1、数字人训练服务</p> <p>1.1 需为本次课程团队教师制作数字人形象并训练；</p> <p>1.2 支持通过 5-10 分钟训练视频进行团队教师数字人形象的复刻训练，训练生成的数字分身需具备播报能力、并且可选择数字人动作区间，更适配课程内容姿态。训练后的形象可同步至视频生产平台进行使用；</p> <p>1.3 数字人形象支持实景训练，也支持抠像训练，包括纯色背景抠、绿幕抠、实景抠，便于后期视频时满足背景替换的需求；</p> <p>1.4 支持上传数字人形象训练视频，训练完成用于视频批量生产；</p> <p>1.5 可数字化、图形化展示模型训练进度，便于用户快速了解训练进展；</p> <p>1.6 支持形象训练后进行视频生成测试、预览，及时查看训练的效果是否满足需要；</p> <p>1.7 支持通过 20S 训练音频数据对用户音色进行复刻训练，支持数字人音调、语速、音量再调节，训练后的声音可用于视频批量生产使用；</p> <p>1.8 支持多语种能力，至少支持中文模型、英文模型、中英双语模型；</p> <p>1.9 支持形象在训练中进行声音训练后进行音频生成测试、试听，及时查看训练的效果是否满足需要；</p> <p>1.10 提供自动抠 mask 工具，对需要进行背景替换的训练需求，手动进行 mask 文件的抠取，以满足训练需要；</p> <p>1.11 提供音频自动识别工具，对需要进行语音训练的音频文件进行 AI 转写文字，以满足训练需要；</p> <p>1.12 形象质检，支持对需要训练的视频文件进行格式、时长、人物在画面中位置等因素是否符合使用要求进行检查；</p> <p>1.13 声音质检，支持对需要训练的音频文件进行格式、时长、内容重复、噪音等因素是否符合要求进行检查；</p> <p>2、视频生产服务</p> <p>2.1 有丰富的形象库，支持多个公共形象库中的形象资源迁移到现场环境，供现场使用；</p> <p>2.2 有丰富的音色库，支持多语种能力，可将音色资源迁移到现场环境供使用，语种不少于中文、英文；</p> <p>2.3 用户在进行视频内容生产过程中，选择好数字分身后可灵活调整数字分身形象大小和位置，制作过程中允许替换数字分身及数字分身的音色及对应语速、音调及音量信息；</p> <p>2.4 支持通过导入 PPT 文件的方式，进行视频分镜的构建，可快速基于导入的文件快速进行视频制作，解析特效并保留 ppt 所有动效；</p> <p>2.5 支持 ppt 导入后，备注文字自动转化为数字人朗读文稿；</p> <p>2.6 支持每页 ppt 使用不同数字人形象和声音，并可更换不同驱动片段姿态；可将设置效果应用至全局；</p> <p>2.7 支持对 ppt 每个场景快速预览；</p> <p>2.8 支持对数字人的声音和形象属性进行选择 and 编辑；可将设置效果应用至全局；</p> <p>2.9 播报视频生成时，支持对 ppt 动效、数字人、文字等元素，位置、</p>

		<p>大小等属性的编辑；也可进行可视、隐藏等操作，可将设置效果一键应用到至全局；</p> <p>2.10 支持 ppt 备注自动转为数字人播报语音内容，也可对内容进行手动调整；</p> <p>2.11 支持手动输入文本内容，对于文本输入内容支持根据文本内容进行数字读法、替换发音、停顿的标注；</p> <p>2.12 支持语音输入，可实时录音也可上传离线音频文件；</p> <p>2.13 支持通用文本编辑、视频编辑模式；</p> <p>2.14 支持轨道式专业视频编辑模式，对 ppt 中动效不同元素形成不同轨道，便于用户可对视频中的元素在不同轨道上进行更精准、便捷的编辑操作；</p> <p>2.15 支持对文本内容进行试听，单场景视频效果预览的操作；</p> <p>2.16 支持对制作完成的视频文件，进行本地导出操作，或者上传到智慧课程平台个人云盘，导出格式为 mp4，可同步导出 ppt 文件；</p> <p>2.17 支持对制作完成的视频文件，支持进行文件管理，可进行移动、下载、和删除的操作；</p> <p>2.18 支持导出视频自定义码率及清晰度选择 1080P、2K、4K。</p> <p>2.19 为保证数字人形象及资源的合理、安全应用，供应商需具备本单位自主研发的数字人教学形象定制系统及虚拟合成相关的应用能力，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p>
2	<p>知识图谱制作及运行服务</p>	<p>1、课程内容重塑</p> <p>智慧课程的建设需基于本校人才培养方案的分析，课程目标对专业培养目标的支撑维度，学习者的来源组成，情感特征、认知特征、学习风格和初始能力的分析等方面展开。</p> <p>2、课程知识图谱框架设计</p> <p>供应商课程服务团队协助教师搭建知识图谱、问题图谱、目标图谱的图谱框架，知识图谱模式实现大纲模式、思维导图模式、图谱模式等形态，并按老师要求对各图谱进行美化。课程按每学分，设计问题图谱≥10 个基本问题，设计知识图谱≥120 个知识点。供应商需提供知识图谱课程系统并提供相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及测评报告，保障后续课程知识图谱的运行。</p> <p>(1) 目标图谱：实现基于专业培养方案，将课程的能力目标与毕业要求关联，设置课程目标与知识点关联，每门课程设定明确的课程目标，形成知识点-课程目标-毕业要求关联体系，形成能力画像，包含能力名称、能力详情、关联问题、关联主题、关联知识点等。</p> <p>(2) 问题图谱：实现指向高阶思维与能力提升的问题图谱创建，从高阶目标出发，通过基本问题、组合问题和疑难问题的设置，通过问题间的逻辑关系，将三层问题体系相关联，建设完整的问题体系及关联的问题描述、问题标签，关联知识点，形成基于问题的学习路径，引导学生从知识吸收到应用创造的能力提升。</p> <p>实现对问题进行命名、描述，添加重点、难点等标签，可查看问题的详情、解答和具体的知识点画像，实现根据需要修改问题图谱的概念及内涵，根据课程需要设置项目图谱、能力图谱或技能图谱；</p> <p>(3) 知识图谱：实现设置课程里的全部知识点及其属性、知识点之间的关联关系，知识点覆盖整门课程理论知识体系，用知识点掌握率考</p>

察目标达成度。通过大纲视图、思维导图视图、图谱视图、地图模式等形式呈现知识图谱。

3、知识点梳理

1. 知识点内容和数量确定

实现根据课程教学目标和教学形式的要求设计和提取知识点，有相对完整的内容和教学设计，能组成适于教学的基本单元。

结合学校定位、专业与课程目标，在符合课程统一标准的前提下，供应商课程服务团队协助老师对重构后的课程内容拆分知识点，并根据课程特点和教学要求调整知识点的颗粒度，并根据课程特点和教学要求调整知识点的颗粒度，确保每学分涵盖不少于 80 个知识点，每门课程的知识点总量控制在 250-300 个左右。

2. 知识点的命名规范

实现对知识点进行准确命名。知识点名称要具有具体含义，知识点的命名要标准化、术语化，能够合理概括教学内容。

3. 知识点的类别标注

实现对知识点的类别进行以下标注：事实性知识、概念性知识、程序性知识、元认知知识。

一门课程，知识点类别标注占比应 \geq 知识点总数量的 50%。

4. 知识点的认知维度设定

在知识图谱课程中，对每个知识点的认知维度作出明确标注，制定双向细目表。知识点的教学目标设定根据布鲁姆的教学目标结合本校教师、课程和学生特点设定、标注，应包含记忆、理解、应用、分析、评价、创造等维度，并实现基于认知维度查看学生学习画像。

4、知识图谱构建和管理

1. 知识图谱框架管理

支持建立以学校的教务课程-知识点为体系的知识架构进行后台知识图谱框架管理；

支持对教务课程的课程类别、课程性质进行增删改查管理；

支持按照学校不同专业关联不同的课程，生成课程群知识图谱；

支持为网络课程和教务课程建立独立的知识图谱，便于统一管理。

2. 课程知识图谱创建

2.1 支持多种图谱形式：支持按照实际需要创建知识图谱、问题图谱、目标图谱；（此项需提供系统操作演示截图，否则视为负偏离）

2.2 支持多种智能化创建方式：支持智能导入教学大纲、电子教材等，系统智能识别构建生成知识图谱；（此项需提供系统操作演示截图，否则视为负偏离）

2.3 支持思维导图导入知识图谱：支持本地导入 xmind 格式的思维导图文件，自动读取文件数据，生成课程知识图谱；

2.4 支持在线课程章节目录智能导入：可直接导入已有在线课程章节目录，自动生成知识图谱；

2.5 支持教务课程和网络课程知识图谱互相同步调用；

2.6 支持手动添加、模板导入等方式手动构建知识图谱；

2.7 支持课程章节一键转化生成知识图谱，并同时资源关联；

2.8 支持克隆或继承前课程的知识图谱以及相关关系。

3. 单个知识点创建与管理

		<p>3.1 支持自定义创建图谱知识点：支持在已有的知识图谱大纲模式下任意位置，手动创建空白知识点；</p> <p>3.2 支持自定义移动重构图谱顺序：支持大纲模式下移动图谱顺序，调整结构；支持图谱模式下，拖拽移动知识点顺序，调整展示结构；</p> <p>3.3 支持自定义图谱知识点样式：支持用户修改图谱知识的名称、颜色、形状；支持按知识点单元、知识点成绩、掌握率、完成率等选择配色；</p> <p>3.4 支持设置知识点逻辑关系：支持自定义设置知识点之间的关系，知识点关系需要包含父子、前后置、关联等关系；</p> <p>3.5 支持知识图谱创建自动保存：用户在画布进行操作后（如增加、修改、删除知识点或知识关系等），平台自动保存，用户也可对修改内容手动保存；</p> <p>3.6 支持设置知识点基本信息：包括知识点名称、知识点说明、相关词条等；</p> <p>3.7 支持设置知识点个人资源：支持为单个知识点本地上传视频教学资源，支持编辑已上传的视频资源名称，设置对应的主讲人信息；</p> <p>3.8 支持给知识点打标签，自定义标签内容，支持同一个知识点标记多个标签；</p> <p>3.9 支持引用后台教务课程的知识图谱先进行审核，审核通过才允许引用并记录引用次数；</p> <p>3.10 支持跨课之间知识点进行关联，关联后可以专业下多门课程的知识关联展示；</p> <p>3.11 支持智能推荐相关知识点资源：在编辑单个知识点教学资源时，支持通过 AI 核心算法利用人工智能技术自动推荐知识点相关的在线课程、期刊、电子图书等资源，供应商需提供电子图书类或课程资源类相关数据库并提供相应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确保课程运行具备足够的资源支持。</p> <p>3.12 支持知识点教学资源搜索：在为单个知识点添加教学资源时，可以通过关键字搜索已有的各类视频资源，搜索的结果需要包含资源的名称、来自课程名称、学校名称、教师、章节信息、视频时长、引用状态等；</p> <p>3.13 支持智能标注视频资源中的知识点：支持智能标记章节视频知识点，系统自动解析视频中出现的知识点，并标记到视频进度上，也支持用户手动标注或修改教学视频片段位置信息，对于视频资源可在视频时间轴上设置知识点片段的开始位置和截止位置，边设置时能同时看到视频对应的时间戳；对于电子教材书籍可直接设置对应知识点内容片段的起点和终点；（此项需提供系统操作演示截图，否则视为负偏离）</p> <p>3.14 支持知识点属性编辑：支持对知识点设置标签、目标、认知维度、标记知识分类；</p> <p>3.15 支持展示知识点详情的编辑进度：在单个知识点编辑过程中支持可视化查看单个知识点的内容完整度百分比，方便用户把握知识图谱的资源编辑进度；</p> <p>3.16 支持教师调整知识点在课程空间菜单栏的显示顺序。</p> <p>4. 知识图谱资源建设</p> <p>4.1 支持智能化推送教材教参、视频等教学资源。供应商需提供在线</p>
--	--	--

	<p>课程资源，支持在线查找并添加相关的学术视频、教材教参、期刊文献资料，推荐给学生直接在线阅读和观看。（此项需提供系统操作演示截图，否则视为负偏离）</p> <p>4.2 支持课程题库/作业库/试卷库建设。题库支持 excel 及 word 格式的模版批量导入或逐个添加，支持对已添加的试题进行修改、删除、查询、排序、浏览等功能，题型包括单选、多选、判断、简答、填空等，题目可进行分值分配、难度系数、适用层级等设置。</p> <p>4.3 支持课程资源标记为知识点，可实现知识图谱的双向互通链接使用。支持从知识图谱中点击各知识点，选择匹配的资源；支持从课程资料、在线课程章节中点击各资源，关联知识点。</p> <p>4.4 支持系统智能识别视频内容，在视频时间点上自动打知识点标签，教师可以编辑修改；视频播放时学生可以定位到时间点观看对应知识点的视频讲解；</p> <p>4.5 支持课程章节中的视频手动进行知识点标记，视频若涉及多个知识点，可以标记知识点的具体时间点；</p> <p>4.6 支持引用图书、期刊等资源到知识点下；支持教师将自己建设的资源添加到知识点；</p> <p>4.7 支持在创建或编辑题目时标记每道题对应的知识点标签，并支持按知识点筛选管理题目；支持按模板批量导入题目时导入题目知识点；支持批量编辑题目关联知识点；题目关联知识点操作时系统支持智能推荐知识点，便于教师快速进行关联操作</p> <p>4.8 支持将作业和题库匹配到知识点，做知识图谱的学生学习检测；支持错题显示解析以及相关知识点并支持点击跳转知识点学习页面进行自适应学习；</p> <p>4.9 支持对教学资源进行标签化，理解学习资源所涉及的知识点，关联考点，考题。</p> <p>4.10 支持深度理解用户输入的搜索内容，实现语义搜索，精准的搜索到需要的资源。</p> <p>4.11 支持用户进行相关实体搜索时，同时展示跟该实体相关的图谱子图。让用户能发现更多与该知识相关的知识，帮助用户进行知识的关联和发散学习。</p> <p>5. 课程知识图谱管理</p> <p>5.1 支持基于虚拟教研室协同创建管理知识图谱：支持跨学校、学院基于虚拟教研室创建知识图谱，教研室主任可设置团队成员权限，授权团队成员管理、编辑、应用图谱权限；</p> <p>5.2 支持虚拟教研团队管理：对于当前知识图谱管理员可修改、删除团队成员的图谱权限；</p> <p>5.3 支持协同创建知识图谱：支持多人在线协同创建知识图谱；</p> <p>5.4 支持知识图谱历史记录：支持团队成员按时间维度查看团队历史编辑记录，包括主题、知识点、知识关系的增加、修改、删除；</p> <p>5.5 支持管理个人知识点：设置快速入口，方便团队成员快捷查看个人创建或参与编辑的知识点，并查看知识点详情的编辑进度；</p> <p>5.6 支持教室内跨课之间知识点进行关联，关联后可以进行多门课程的知识点关联展示。</p> <p>6. 课程知识图谱展示</p>
--	--

		<p>6.1 支持知识图谱全局展示：支持学科、专业、课程类型的知识图谱的全局展示，包括知识图谱的名称、显示或隐藏知识图谱的详细简介内容。可根据知识单元、知识点层次、掌握率完成率等设置图谱配色方案；</p> <p>6.2 支持知识图谱自适应调节：通过滚动鼠标，自动调整图谱大小和比例，并自适应显示效果，方便用户查看知识图谱；</p> <p>6.3 支持知识图谱基础数据统计：自动统计并显示当前知识图谱累计建设的知识点数量、学习资源数量和试题数量等数据；</p> <p>6.4 支持知识图谱按关系显示：支持图谱按关系显示，点击子级、后置、关联，只显示相关图谱，方便用户针对性学习；</p> <p>6.5 支持按照知识点的关系属性（父子、关联、前后置关系）联动筛选；</p> <p>6.6 支持按照知识点的标签、层次、认知维度、分类及关联关系等多个维度进行知识点的筛选查看；</p> <p>6.7 支持搜索或点击单个知识点：支持通过关键字搜索或点击单个知识点两种方式，快速定位知识点，并自动调整画布位置或比例，将知识点自动呈现至画布中央保证最佳展示视角，方便用户查看；</p> <p>6.8 支持知识点详情展示：选中知识点时，展示知识点的基本信息（需要包含知识点名称、关联资源、推荐资源、关联试题），以及知识点的完成率、掌握率；</p> <p>6.9 支持单个知识点溯源：选中知识点时，展示知识点的溯源关系，可以查看与它有父子关系、前后置关系、关联关系的知识点，并显示其掌握率，有利于用户对知识脉络的梳理和把握；</p> <p>6.10 支持查看单个知识点画像：选中知识点时，展示知识点的画像，可以查看与之相关的其他知识点，有利于用户由此及彼，对知识点进行衍生学习；</p> <p>6.11 支持目标图谱展示：将能力模型以学科培养目标、专业毕业要求或课程教学目标等形式，展示不同类型图谱对学生能力方面的要求；</p> <p>6.12 支持问题图谱模型展示：建立基于“疑难问题——组合问题——基本问题”的三层问题模型并展示；</p> <p>6.13 支持问题与知识点关联：建立问题模型中的某一具体问题与知识点间的关联，展示该问题的详细解答，理清为解决该问题所需要掌握的知识点及其关系，培养用户以问题为导向的学习模式；</p> <p>6.14 支持教师端显示知识点统计卡片，点击对应知识点可以查看知识图谱建设情况以及学生学习情况；</p> <p>6.15 支持智能生成学科/专业知识图谱，直观展示课程的点以及跨课程的知识点相关关系，帮助交叉学科以及整合课程的发现与规划；</p> <p>6.16 支持知识图谱的显示展开收起功能，默认显示父级知识点，点击显示子级知识点；</p> <p>6.17 教师端在图谱上支持显示所有知识点的综合统计情况卡片；</p> <p>6.18 支持思维导图模式展示图谱内容，支持切换不同的结构形式查看，以及检索知识点快速查找；同时思维导图支持编辑模式，可进行操作的回退前进，知识点的增删改，以及属性编辑等。</p> <p>7. 课程群图谱管理</p> <p>以本次项目建设的 36 门智慧课程图谱为基础，从食品科学与工程专</p>
--	--	--

	<p>业智慧储运方向、食品工程方向、油脂科学与技术方向、粮食工程专业、食品质量与安全专业建设 5 个智慧课程群。</p> <p>7.1 课程群图谱门户建设</p> <p>7.1.1 门户首页支持展示学校相关信息，包含学校 logo、专业名称、学校名称、专业介绍、专业类型、教师团队信息。</p> <p>7.1.2 导航栏模块支持显示课程体系、岗位图谱、竞赛图谱、证书图谱、目标图谱、统计分析、课程图谱、问题图谱，</p> <p>7.1.3 导航栏包含的所有模块支持拖拽展示栏目顺序，支持栏目单独展示或隐藏操作。</p> <p>7.1.4 专业门户首页展示专业下的知识点、教学资源、课程数量。</p> <p>7.2 课程群体体系建设</p> <p>7.2.1 课程群体体系支持添加从学校课程库进行添加，检索支持按照课程名称、授课教师、课程信息。</p> <p>7.2.2 添加的课程支持进行标记信息，比如专业核心课程、专业基础课程，支持对课程进行增加删除及位置调整展示。</p> <p>7.2.3 添加至课程体系的课程，课程下的知识点和教学资源可以进入统计模块进行集合展示。</p> <p>7.2.4 支持本专业建设的图谱进行关联关系及学习跳转。</p> <p>7.2.5 点击课程群体体系相关课程即可进入课程门户页面进行课程查看及学习。</p> <p>*7.2.6 课程负责人可以管理课程关键数据，进行课程目标、课程目标支撑毕业要求指标、课程内容、知识图谱等数据管理。（此项需提供系统操作演示截图，否则视为负偏离）</p> <p>7.2.7 专业负责人可以根据学校培养方案按专业、版本，管理专业关键数据，设定专业培养目标、毕业要求、毕业要求指标、专业课程等数据。</p> <p>7.2.8 支持维护专业与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的关联关系。支持添加、编辑、删除专业课程和目标，可设置课程目标和毕业要求指标点的关联关系。</p> <p>7.2.9 支持构建课程个性化知识图谱，图谱可基于课程内容与课程目标自动生成，并支持手动编辑与补充；图谱名称支持自定义命名。</p> <p>7.2.10 支持构建专业层级的图谱；系统可快速新建图谱，图谱名称支持自定义命名，便于管理多个专业图谱版本。</p> <p>*7.2.11 课程自定义图谱建设具备完整的知识分类及知识点工具，可根据知识点之间的关系快速设置知识点的前后置关系，同时支持添加知识点属性标签。（此项需提供系统操作演示截图，否则视为负偏离）</p> <p>7.2.12 专业个性化图谱支持建设专业相关的结构化关系图谱，如：培养目标、毕业要求、专业课程、知识点等。</p> <p>*7.2.13 支持根据专业全局查看该专业-版本毕业要求、毕业要求二级指标点、专业课程的数量，以及未设置毕业要求二级指标点的毕业要求一级指标点、未设置支撑课程的毕业要求二级指标点、未设置知识点的课程目标数量，方便校级管理员、专业负责人把握本专业建设完成情况。（此项需提供系统操作演示截图，否则视为负偏离）</p> <p>7.2.14 支持查看毕业要求指标点及课程目标重复度情况。</p> <p>7.2.15 支持专业建设的指标重复度情况，设置课程分析维度后，系</p>
--	---

统自动从学分、课程目标、知识点维度分析出达到相似度要求的课程，并呈现重合数据情况。支持专业对比分析，从毕业要求、毕业要求指标点、课程、课程目标四个维度进行比对总体数量及重复个数。

8. 课程 AI 大模型建设服务

每门课程需建设专属 AI 大模型，大模型能够服务本次建设课程。供应商需提供智慧 AI 课程建设相关软件并提供相应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确保项目运行中能够提供相应的 AI 服务能力。

提供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智能教学助手，为学习者提供专业化的教学资源，可作为教育者的教具，创设情境、增加情感体验、辅助教学、提高教学效率；可提高学习者学生互动参与度和主动性；可提高学生的课堂参与度，正向影响学生的课堂情感状态。

8.1 智能教学助手

供应商具备助教助学应用方面的相关能力并提供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确保能够提供智能教学助手。为学习者提供专业化的教学资源，可作为教育者的教具，创设情境、增加情感体验、辅助教学、提高教学效率；可提高学习者学生互动参与度和主动性；可提高学生的课堂参与度，正向影响学生的课堂情感状态。

8.1.1 智能答疑

- (1) 支持自定义添加、编辑、删除业务问答分类，分类数量无限制；
- (2) 支持自定义添加、编辑、删除、批量导入、批量导出、批量删除业务问答规则，业务问答规则数量无限制；
- (3) 支持手工启用、停用业务问答规则，可根据关键词搜索业务内容；
- (4) 业务问答规则中，答案支持文本、图片、语音、视频、自定义级联菜单、图文混排、链接等多种内容；
- (5) 自定义添加、编辑业务问答中问题标签，并根据标签进行问答提示；
- (6) 支持用户手动上传文档至问答库，上传后系统可上传的文档进行解析，解析后可智能回答文档相关问题；
- * (7) 智能答疑模块可将已建设的网络课程资料进行智能解析训练，包括课程视频、文档、章节测试、图片、动画等资料，训练完成可对课程内容进行人机问答。该模块训练的模型数据支持对接我校校本网络教学平台，人机问答模式可在教学平台实现。
- (8) 问答时支持智能推荐问题关联的相关微应用；
- (9) 机器可自动对没有答案的问题描述进行关键词识别并统计聚类，按照关键词问答频率由高到低排序，同时可以批量导出未知问题；
- (10) 支持手工添加未知问题至业务问答规则，并支持自定义修改；
- (11) 支持自动忽略无意义的问法，比如无效数字字母的组合；
- (12) 支持根据用户输入问题进行匹配提示；
- (13) 支持问答无匹配时，提供语义相似度最高的热门问题；
- (14) 支持未知问题回复语自定义设置；
- (15) 支持欢迎语的自定义设置；
- (16) 支持阈值自定义；
- (17) 支持自定义配置访客端的常见问题及通知公告；
- (18) 可根据用户行为自动记录待学习问题，超级管理员可一键学

	<p>习或一键通过；</p> <p>(19) 支持用户自定义唤醒词；</p> <p>(20) 支持在不同的时间段自动推送智能学习提示语；</p> <p>8.1.2 AI 智能查找资料</p> <p>* (1) 支持查询图书、期刊等文献，根据用户输入问题推荐相关文献，图书、期刊等推荐文献可在线查看原文和文献传递；（此项需提供系统操作演示截图，否则视为负偏离）</p> <p>* (2) 支持针对用户网络课程学习进度和掌握情况，个性化推荐课程资源和拓展性学习资源。（此项需提供系统操作演示截图，否则视为负偏离）</p> <p>8.1.3 机器学习</p> <p>(1) 平台基于 AI 技术，通过自动化的文本分析和处理，支持快速、准确地阅读和理解文本内容，并基于自然对话的方式实现基于原文内容问答和模型自身扩展问答，支持多场景需求；</p> <p>(2) 根据原文内容支持随机生成并显示默认问题，可通过点击默认问题或自定义输入问题查看回复，平台通过匹配向量之间的相似性，支持文字、表格等多种输出格式；</p> <p>(3) 针对输出结果，支持对应页原文查看；</p> <p>(4) 通过对于原文的分析，支持按人物、机构、地名多维度信息抽取词云，并按照出现频次大小区分显示；</p> <p>(5) 支持点击词云查看相关实体在原文出现次数、页码以及原文信息，快速了解原文的重点和主题；</p> <p>(6) 通过对于原文的分析，支持按照章节提取关键信息，生成摘要列表；</p> <p>(7) 对于生成的摘要支持手动修改、复制，摘要的形式可快速了解文档和文档的主要内容；</p> <p>* (8) 通过对于原文的分析将复杂的概念和关系可视化，支持按照脑图或 markdown 格式切换查看，帮助知识整理和信息归纳；（此项需提供系统操作演示截图，否则视为负偏离）</p> <p>(9) 通过对原文的分析，支持按照章节查看系统生成的相关试题，试题可以章节为维度进行筛选，生成的试题均为本章节相关内容试题；</p> <p>(10) 试题可按照“仅显示题目”或“查看题目和答案”进行筛选；</p> <p>(11) 支持单选、填空、判断多类型试题生成、查看；</p> <p>(12) 支持原文在线预览，支持目录检索、全文检索、上下、左右翻页的阅读模式切换，切换首/尾页码跳转等功能。</p> <p>(13) 支持原文朗读，支持设置男/女声切换，语速切换；</p> <p>(14) 支持对于框取原文进行实体抽取，形成图谱或根据实体进行中央知识库数据检索匹配；</p> <p>(15) 支持 PC、移动端等多终端自适应。</p> <p>8.1.4 机器翻译</p> <p>* (1) 支持用户自行上传文件进行双语翻译。（此项需提供系统操作演示截图，否则视为负偏离）</p> <p>(2) 支持单语切换：一键切换阅读模式。单语界面可一键跳转至另一单语或双语界面，同时在开启“同步滑动”的情况下，实现页面同步跳转，方便阅读；</p>
--	---

(3) 支持同步异步控制：默认自动开启“同步滑动功能”，实现阅读时原文译文页码的同步对照。取消后，用户可在原文、译文两个界面分别控制阅读页码；

(4) 支持自动生成目录：平台自动解析原文的文章结构，生成缩略图或文字目录式大纲；

(5) 支持页码定位：支持用户通过上下滑动进行定位，同时支持输入页码调试定位；

(6) 支持调整阅读比例：支持自动缩放、实际大小、适合页宽以及100%、125%、150%的页面调整；

(7) 支持查词定位：原文、译文阅读界面均支持文章内容的精准查找定位，支持高亮显示和大小写区分，方便用户通过关键词快速检索文章内容；

(8) 支持开启划词翻译功能，选中原文、译文文本并翻译；

(9) 支持文章下载：支持原文、译文的一键下载（pdf 格式）；

(10) 支持演示（全屏）模式。

(11) 翻译管理功能：支持英到中的10M内pdf全文翻译；支持存储和分享阅读记录，可分享至校本网络教学平台课程云盘、消息等栏目；支持单个文献的删除功能。

8.2 AI 学伴

为学生整理当前课程的知识点概况，学习进度，以及推荐学习的知识点，帮助学生自主学习。

8.2.1 支持学习全过程智能助教陪伴，学习前会对近期学习数据进行分析，提供相关学习指引；

8.2.2 智能学习提醒：支持在不同的学习时段推送智能学习提示语；

8.2.3 学习资源推荐

(1) 支持查询图书、期刊等文献，根据用户输入问题推荐相关文献，图书、期刊等推荐文献可在线查看原文和文献传递；

(2) 针对学生学习进度和掌握情况，针对性的推荐学习资源，包括课内资源和学习拓展资源。

8.3 智能组卷

按知识点、难易度、认知维度、教学目标、试卷结构实现双向细目组卷。满足教师对学生考核评价的需求，更精细的颗粒度回收考评数据。

8.3.1 智能组卷：设置好组卷逻辑之后，可以从指定的题库中按照设置的组卷逻辑进行随机抽题组卷，每次组卷数量上限不得低于20套，支持按知识点、文件夹、题型、难易度等多维度组合抽题组卷。

8.3.2 教师可以选择随机组卷和手动组卷两种组卷方式。

8.3.3 需具备随机组卷功能，可以随机组若干套试卷发放给学生。

8.3.4 支持设置任务学习完成的情况作为是否能参加考试的条件；支持设置综合成绩达标情况作为是否能参加考试的条件。

8.3.5 智能组卷支持设置组卷的题目重复率，可设置试卷试题重复率为0、不高于20%、不高于50%、不高于80%等。避免抽取到大量重复题目。

8.3.6 智能组卷可以将已设置的好的组卷逻辑保存为模板，方便再次复用。

8.4 AI 安全监测

支持以人工智能技术为核心，通过对海量全媒体数据的高通量感知、智能理解、深度挖掘，实现对内容的安全预警和全息展示。

8.4.1 在线检测

支持用户在线检测审核各类资源，过滤糟粕信息，保证网络环境的安全和干净。支持文本审核、图片审核、视频审核、人脸对比等。

(1) 图片在线检测

支持用户手动上传图片，图片上传后，点击开始检测，即可看到检测结果。点击清空，上一次的检测结果去除，可以进行下一次的检测。支持批量检测，一次可以检测 10 张图片。使用“生成随机图片”功能，可以对图片检测功能进行体验。

(2) 文本在线检测

支持基于大数据、自然语言理解、深度学习等技术，针对各类型文本的特点，提供个性化匹配模型及定制检测方案，支持垃圾文字及敏感词等的检测。包含对色情文本、涉政文本、暴恐文本、广告导流等各类垃圾信息的检测。

(3) 版权在线检测

支持图片版权的检测，防范版权风险，确保图片版权的合法性。

8.4.2 审核管理

(1) 文本审核

支持对所有关于文本审核的数据记录，支持用户查看已经产生的文本审核记录，支持查看这些记录的产品来源、接口筛选、实践、taskid、用户 id、操作类型、命中状态等信息，支持根据这些信息对整体记录进行筛选查看，支持对数据的最新状态进行变更。

(2) 图片审核

支持对所有关于图片审核的数据记录，支持用户查看已经产生的图片审核的记录，支持查看这些记录的产品来源、接口筛选、实践、taskid、用户 id、操作类型、命中状态等信息，支持根据这些信息对整体记录进行筛选查看，支持对数据的最新状态进行变更，方便管理者对于该平台管理。支持对图片内容进行检测，支持对页面悬浮框进行检测。

(3) 视频审核

支持查看全部视频数据的检测记录，包含、视频内容、产品名称、操作类型、最新状态、命中类型、回调状态等信息，可查看相关截图。用户可以通过筛选产品来源、接口筛选、日期、taskid、用户 id 等字段，来查询出对应的资源。支持对这些审核记录的最新状态进行修改。

(4) 人脸对比

支持查看全部人脸数据的检测记录，包含、人脸图片、产品名称、操作类型、最新状态、命中类型、回调状态等信息，可查看相关截图。用户可以通过筛选产品来源、接口筛选、日期、taskid、用户 id 等字段，来查询出对应的资源。支持对这些审核记录的最新状态进行修改。

8.4.3 策略配置

支持用户根据实际情况添加关键词名单和忽略词名单，通过两个名单的添加，用户可以了解被审核产品中各种敏感词汇的命中情况，过滤出来敏感账号，方便管理者对产品进行管理，净化产品使用环境，过滤保留优质用户。

8.5 相似度检测

		<p>支持基于知识服务平台中的学术文献资源，对学术成果进行相似性检测，提供客观详实的检测报告。支持批量检测、断点续传等功能的检测功能。支持多层次总结的检测结果统计功能。支持对论文和学生作业相似性的检测。</p>
3	<p>课程视频制作服务</p>	<p>1、总体要求</p> <p>1.1 本项目涉及《粮油品质检验与分析》、《食品标准与法规》、《智能仓储物流工艺与装备》、《粮食智能干燥技术》、《储藏物害虫综合治理》、《储藏物昆虫学》、《智慧储运专业英语》、《小麦加工工艺与设备》、《稻谷加工工艺与设备》、《谷物化学与品质》、《淀粉加工工艺与设备》、《粮食加工厂设计》、《粮食工厂供电与自动化》、《粮食输送机械》、《通风除尘与气力输送》、《粮食工程 CAD 制图》、《油脂化学》、《油脂深加工及制品》、《食品机械与设备》、《食品工程专业英语》、《食品感官评价》、《食品工厂设计》、《食品化学》、《食品工艺学》、《生物化学》、《食品生物技术》、《食品免疫学》、《食品营养学》、《仪器分析》、《食品毒理学》、《食品质量检验技术》、《食品质量管理与安全控制》、《食品安全学》、《食品安全与监管》、《食物链科学》、《食品质量与安全专业英语》总共 36 门的课程视频制作服务，共计 1365 个知识点。</p> <p>1.2 提供基于混合式教学方法的智慧课程开发建设服务。组织辅导开课教师进行教学目标、教学大纲梳理，定制视频拍摄脚本，根据课程内容适当在脚本内融入课程思政和产教融合内容，编辑碎片化视频，交付课程视频总时长不少于计划录制课时的总时长。组织资源进行课程上线等内容。</p> <p>1.3 教学团队确定新拍课程视频清单，并由教师或数字人身份讲授知识点视频，拍摄制作要求参照本文内相关要求。</p> <p>1.4 供应商根据课程视频形式提供策划、场景设计、教师妆容设计、课程拍摄制作、后期包装服务。</p> <p>1.5 教学团队对新建资源进行科学性审核。课程顾问团队协助教学团队根据审核意见修改完善上线资源并挂接到校内网络教学平台。</p> <p>1.6 教学团队梳理和建设课程题库，按照知识点进行相应标注。课程顾问团队协助教学团队将已经标注完成的试题上传并挂接到校内网络教学平台。</p> <p>1.7 资源内容审核</p> <p>本项目针对课程政治性内容审核提供机器+人工的双重内容审核机制。</p> <p>2、课程总体要求</p> <p>2.1 教学内容与资源</p> <p>(1) 每个知识点视频针对该知识点设置内嵌测试的作业题或讨论题，以帮助学习者掌握学习内容或测试学习者学习效果，时长以 8-10 分钟为宜，不少于 40 个视频。配合各个课程组编写负责人介绍、课程介绍、教学大纲、预备知识、教学辅导、参考资料、考核方式、在线作业、在线题库和在线答疑等。课程设置与本校课堂教学的要求相当。</p> <p>(2) 成片中使用的图片、视频、人物访谈等素材的版权归学校所有，供应商不得擅自使用或传播。</p> <p>(3) 表现形式上，合理使用文本、图形（图像）、音频、视频、动</p>

画和虚拟仿真等各类素材，供应商具备本单位自主研发的备课源库及相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满足不同专业课程建设需求。对于教师准备的资料，提供与期刊和电子书的查重功能，保证在线课程建设的内容特色性与独有性。拍摄场景要结合静态背景、虚拟抠像、场景实操等多种拍摄手段。

2.2 教学设计与课程推广

(1) 遵循有效教学的基本规律，结合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的特征与需求进行整体的教学设计，设计思路遵循混合式课程设计方法。

(2) 配合教学团队围绕教学目标精心设计教学活动，科学规划在线学习资源，明确学业评价策略和学习激励措施。课程设计、教学安排和呈现方式符合学习者移动学习和混合式教学的需求。

(3) 与课程团队老师共同打造课程，与课程团队共同组织设计线下见面课教学环节，开展在线学习与课堂教学相结合、翻转课堂等多种方式的课堂教学模式。

3、制作团队要求

*3.1 课程顾问:至少需为本项目配备三位课程顾问，能够与教师深度沟通，协助教师进行课程设计、知识点拆分、整理素材、起草课程脚本、拟定分组镜头大纲。

3.2 每门课程根据课程录制时长和数量，安排一定数量的3年以上工作经验的固定人员：摄像师、灯光师、视频工程师、剪辑工程师、编导。

3.3 供应商需保证至少4门课程同时拍摄的需求，每组拍摄团队需具备摄像师、灯光师、视频工程师、剪辑工程师、编导各一人。

4、拍摄设备要求

每门课程拍摄配备有：音频设备、灯光设备、辅助记忆设备、存储设备、后期制作设备、监听设备等。

5、拍摄要求

5.1 场地要求

摄像师提前检查教室照明、投影状态，及时反馈问题并合理处理，从而保证录制现场光线充足、环境安静、整洁、背景协调。

5.2 拍摄方式要求

提供至少6种拍摄模式供选择。根据课程内容，采用1-3机位拍摄，根据课程内容选择合适方式拍摄。拍摄方式要根据教师要求，可以进行实景操作拍摄、航空拍摄、户外搭建基础场景以及访谈模式等。

5.3 成片技术要求

视音频信号源

(1) 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

(2) 白平衡正确，无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色差。

(3) 声音和画面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

(4) 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比例失调，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比例失调。

5.4 素材采集

课件采集。摄像师及时向授课教师采集PPT等课件资料。

6、后期制作要求

6.1 视频要求

		<p>(1) 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单个视频文件小于 200MB。</p> <p>(2) 视频码流率不低于 1024Kbps。</p> <p>(3) 视频分辨率统一设定为 1280×720。</p> <p>(4) 视频画幅宽高比统一设定为 16:9。</p> <p>(5) 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PAL 制式。</p> <p>6.2 音频要求</p> <p>(1) 音频压缩采用 AAC (MPEG4Part3) 格式。</p> <p>(2) 采样率 48KHz。</p> <p>(3) 音频码流率 128Kbps。</p> <p>(4) 音频位数：0bits。</p> <p>(5) 声道数：2channels。</p> <p>6.3 在线剪辑要求</p> <p>(1) 供应商应具备视频资源在线编辑能力，提供视频资源在线编辑制作相关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及测评报告。</p> <p>7、成片内容</p> <p>7.1 片头与片尾</p> <p>(1) 每门课程应根据课程特色，设计不同的片头，片头和片尾的时间应为 10 秒，并且都要嵌入舒缓的背景音乐。片头应包括：学校 LOGO、课程名称、讲次、标题、主讲教师姓名、专业技术职务、学校等信息。</p> <p>(2) LOGO 在画面左上角，课程名称、讲次和标题在画面居中呈现，教师职务与讲授内容右对齐，学校信息在画面正下方。</p> <p>7.2 全片课件内容</p> <p>(1) 全片中学校、课程和教师名称在循环出现在画面左上角，间隔 5 分钟，出现学校名称，出现课程名称，出现讲师名称，依此类推。</p> <p>(2) 画面以教师的授课为主，适当插入 3-5 处学生认真听讲或师生互动的镜头。</p> <p>(3) 教师完整地出现在画面中，当拍摄教师特写时，居中于画面。</p> <p>(4) 当教师指向 PPT 时，应在 3 秒内切换成含 PPT 在内的全景、PPT 特写或插入 PPT。</p> <p>(5) 插入的 PPT 应与授课内容吻合，且插入时长控制在 5-8 秒。</p> <p>(6) 编辑点处不同机位的镜头切换应使用叠画，画面衔接处无明显色差。</p> <p>(7) 镜头无抖动、无穿帮，远近切时应缓推，速度均匀，不能忽快忽慢。</p> <p>(8) 唇音同步，音质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忽大忽小、忽远忽近现象。</p> <p>(9) 无交流声、噪声或其它杂音。</p> <p>(10) 全片内容前后衔接，应删除与授课无关的内容。</p> <p>7.3 母带及素材的保管</p> <p>(1) 承诺保管原始素材与成片母带，课程交付时提供母带及素材光盘文件。</p> <p>(2) 影片制作完成交付甲方后，该影片的版权归甲方所有。</p> <p>7.4 整体标准</p> <p>视频整体制作质量须达到省级标准，投标人需以课程交付 2025 年的省级政策为标准，投标需提供承诺函。</p>
--	--	--

		<p>8、课程设计要求</p> <p>8.1 课程顾问同课程主要负责人根据教学大纲制定整体教学设计及规划，并且以知识点组织基础教学内容，每个知识点的教学视频内容为10分钟左右。</p> <p>8.2 课程顾问与课程教师按课程章节和知识点，收集材料，如：PPT、视频、文档、老师资料以及一些辅助课程的拓展资料。确定拍摄章节和知识点，根据课程内容进行策划制作效果、选择 场地、服装搭配、协调拍摄注意事项等问题。</p> <p>8.3 课程 LOGO：时长 10-15 秒钟，能够体现课程特色，形式新颖，具有学校元素以及适当的音乐。</p> <p>8.4 课程设计套件：为老师和课程设计个性化的课程套件，包含课件模版、视频片头、标识。</p> <p>9、课程剪辑</p> <p>9.1 剪辑点</p> <p>根据授课教师的特定要求剪去不需要的时间段。如授课教师重复的语句、长时间的停顿（10 秒以上不讲话）、与课程内容无关的动作、授课过程中被某些原因打断授课的都可视情况剪去，剪辑后保证前后讲话内容的完整性，衔接要流畅。</p> <p>9.2 转场</p> <p>课程剪辑的转场出现在剪辑点、机位切换或 PPT 展示处。转场效果若不是特殊要求，使用硬切换或者淡入淡出即可。</p> <p>10、课程运行推广要求</p> <p>10.1 我校网络教学平台对接端口免费开放。在课程建设完成后，供应商所提供的课程运行平台或 AI 工具需免费与我校目前采购的校内网络教学平台进行数据对接，包括知识图谱运行数据、AI 工具使用数据、学生学习数据、课堂互动数据等。以便学院及学校对课程进行统一运行管理，整合运行数据，形成我校整体教学评价。</p> <p>10.2 课程完成制作后，供应商需协助老师将知识图谱、视频等课程资源上传至校内网络教学平台，并根据学校的实际需求，派专人协助课题组老师熟悉并利用纯网络教学、辅助教学或混合式教学等教学模式进行教学。</p> <p>10.3 整合多种渠道资源积极配合甲方进行课程推广，提供省级或国家级在线课程推广平台，协助本次课程在省级或国家级平台进行上线。</p> <p>10.4 供应商具备在线教学服务经验，具有在线教学平台或课程运行平台并提供相关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及测评报告，确保在课程建设和运行过程中能够提供技术和研发保障。</p> <p>10.5 提供一流课程申报咨询与培训服务，将本校案例作为核心案例进行全国推广。</p>
--	--	---

响应文件目录

1. 磋商函.....	页码
2. 磋商代表身份证明.....	页码
3. 报价一览表.....	页码
4. 资格证明文件.....	页码
4.1 营业执照.....	页码
4.2 财务状况报告.....	页码
4.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页码
4.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页码
4.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页码
4.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页码
4.7 信用查询截图.....	页码
5. 磋商承诺函.....	页码
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页码
7. 技术部分.....	页码
8. 综合部分.....	页码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页码
10. 供应商认为应该附的其他材料.....	页码
附件	页码

1. 磋商函

致： （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的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签字代表 （全名）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提交电子文档一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 2)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3) 本磋商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 60 日历日。
- 4)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供应商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响应文件，该供应商将被视为非诚信单位并列入黑名单。
- 5) 供应商承诺，与采购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采购方的附属机构。
- 6)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磋商或收到的任何磋商。若响应文件在偏差表上没有体现的条款，我方完全同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执行。
- 7)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2. 磋商代表身份证明

如果磋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则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如果磋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则须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供应商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就（项目编号/包号）（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声明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单位名称（公章）：_____

地址：_____

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供应商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包号）（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单位名称（公章）：_____

地址：_____

3.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报价（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服务期	
服务地点	
质量	
磋商有效期	
付款方式	
其他声明	

说明：

1. 本表磋商报价应与响应文件中报价表的报价一致。
2. 大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3. 开标报价一览表中只允许有一个磋商报价。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供应商： _____（此处填单位名称并盖公章）

4. 资格证明文件

4.1 营业执照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果供应商为自然人须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4.2 财务状况报告

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1. 提供 2024 年 10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
2. 提供 2024 年 10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社保证明。

4.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的发票扫描件和专业技术人员的相关证件扫描件，或履行过类似项目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4.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若有，我公司承担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4.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4.7 信用查询截图

查询渠道：

1.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2.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
3.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注：如《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对应版块名称变更，供应商按最新版块名称查询，做出说明即可。

5. 磋商承诺函

致：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自2019年8月1日起，在全省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磋商活动中，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也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供应商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因此，在本次磋商过程中，我公司郑重承诺：

1. 我公司提供的所有文件材料，均是真实的，不提供虚假材料，不用不正当的手段骗取中标。

2.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在磋商有效期内我公司保证不撤回磋商响应文件。

3. 如果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天内向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交纳足额的采购代理服务费。若没有按时足额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每逾期一日，我方按照采购代理服务费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同时，承担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因追索采购代理服务费而支付的诉讼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

4. 如果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并履行合同，在签订合同时不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如果违反上述承诺，除行政机关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外，在3年内我公司自愿放弃参加河南国采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公章）：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7. 技术部分

7.1. 技术条款偏差表

序号	名称、技术条款号	技术参数及要求		对磋商文件偏差	描述	备注
		磋商文件	响应文件			
1						
2						
					

注明：供应商要如实填写本表。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_____（此处填单位名称并盖公章）

7.2 按照磋商文件及“第三章 评标办法”中技术部分的要求相关要求编制（格式自拟）

8. 综合部分

8.1 商务条款偏差表

序号	项目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是否偏离	备注
1	服务期				
2	质量要求				
3	服务地点				
4	付款方式				
5	磋商有效期				
				

注明：供应商要如实填写本表。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_____（此处填单位名称并盖公章）

8.2 按照磋商文件及“第三章 评标办法”中综合部分的要求相关要求编制（格式自拟）

9.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供应商属于中小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非联合体投标，将本条删除。）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要提供。

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填写采购人名称）的（填写本次招标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需要提供。

11. 供应商认为应该附的其他材料

1. 根据评分办法提供响应的材料
2. 其他资料

第七章 附件

附件 1: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附件 2: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详见下表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河南省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豫政〔2012〕81号

各省辖市、省直管试点县(市)人民政府,省人民政府各部门: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型微型企业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发〔2012〕14号)精神,破解小型微型企业发展难题,促进全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结合我省实际,现就进一步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健康发展提出如下意见,请认真贯彻落实。

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号)

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表(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行业类型	中小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从业人员			资产总额		
		中	小	微	中	小	微	中	小	微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	500万元及以上	50万元及以上	50万元以下						
工业	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	2000万元及以上	300万元及以上	300万元及以上	300人及以上	20人及以上	20人以下			
建筑业	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	6000万元及以上	300万元及以上	300万元及以下				5000万元及以上	300万元及以上	300万元及以下
批发业	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	5000万元及以上	1000万元及以上	1000万元及以下	20人及以上	5人及以上	5人以下			
零售业	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	500万元及以上	100万元及以上	100万元以下	50人及以上	10人及以上	10人以下			
交通运输业	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	3000万元及以上	200万元及以上	200万元以下	300人及以上	20人及以上	20人以下			

仓储业	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100 人及以上	20 人及以上	20 人以下				
邮政业	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	2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300 人及以上	20 人及以上	20 人以下				
住宿业	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	2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100 人及以上	10 人及以上	10 人以下				
餐饮业	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	2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100 人及以上	10 人及以上	10 人以下				
信息传输业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100 人及以上	10 人及以上	10 人以下				
软件信息技术服务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50 万元及以上	50 万元以下	100 人及以上	10 人及以上	10 人以下				
房地产开发经营	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5000 万元及以上	2000 万元及以上	2000 万元以下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500 万元及以上	500 万元以下	300 人及以上	100 人及以上	100 人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500 万元及以上	500 万元以下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				100 人及以上	10 人及以上	10 人以下	8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其他未列	从业人员				100 人	10 人	10 人				

明行业	300 人以下				及以上	及以上	以下				
-----	---------	--	--	--	-----	-----	----	--	--	--	--